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PC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42)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九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HPC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提呈普通決議案(「提呈決議案」)，已於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九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股份」)總數為1,600,000,000股，其為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提呈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規定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提呈決議案。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人士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的通函(「該通函」)內表示其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股東特別大會由董事會主席王應德先生主持。除趙文耀先生外，所有董事均已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點票獲委任及擔任監票人。

有關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進行表決的提呈決議案投票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附註2)	
		贊成	反對
1.	批准、確認及追認HPC Realty、LXP、CWT、O2 Realty與合營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之合營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之合營協議之修訂及重述協議修訂及重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HPC出資及CWT退出權)及授權任何一名董事在該董事可能認為就合營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屬必要或適宜之情況下，作出所有有關行動及事項、進行一切必要存檔及代表本公司磋商、批准、同意、簽署、簡簽、追認及/或簽立本公司為訂約方或以其他方式於其中擁有權益之任何其他函件、通告、確認、同意、豁免、協議或其他文件。 ^(附註1)	1,203,575,000 (100.0000%)	0 (0.0000%)

附註：

- 有關提呈決議案全文，請參閱該通函所載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上述票數及佔總票數的百分比乃按照親身、委派授權代表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所持有的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概無實際投票之股份被排除在計算投票結果之外。

由於超過50%的票數贊成提呈決議案，提呈決議案已正式獲通過為本公司的一項普通決議案。

代表
HPC Holdings Limited
 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應德

新加坡，二零二六年六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應德先生及施建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偉業先生、陳力萍女士及趙文耀先生。